

随州市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3
二、机构设置情况	4

第二部分 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8

第三部分 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4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5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5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8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六部分 附件	20

第一部分 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根据中央、省、市出台的退役军人管理服务相关的政策法规开展各项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总体规划中涉军工作任务，起草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的规范性文件，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负责随军随调家属安置工作。

（三）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贯彻落实国家关于退役军人的特殊保障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相关配套政策措施并组织落实。

（五）组织协调落实全区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组织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七）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烈属优待、抚恤等工作。

（八）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烈士陵园管理维

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国、全省、全市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承办境外随州籍烈士和外国在随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事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九）指导全区退役军人管理服务工作，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保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要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决算和三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 曾都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3. 曾都区烈士陵园

4. 曾都区军队转业干部自主择业管理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随州市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73.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4.6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327.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78.59	本年支出合计	58	6,327.9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49.3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6,327.91	总计	62	6,327.9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随州市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78.59	5,973.93	0.00	0.00	0.00	0.00	4.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78.59	5,973.93	0.00	0.00	0.00	0.00	4.6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5.70	15.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5.70	15.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362.90	5,36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5,362.90	5,36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99.99	595.33	0.00	0.00	0.00	0.00	4.66	
2082801	行政运行	143.32	138.65	0.00	0.00	0.00	0.00	4.66	
2082804	拥军优属	286.82	28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69.85	169.8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随州市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27.91	330.41	5,997.5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9.86	0.00	99.86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9.86	0.00	99.86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564.25	0.00	5,564.25	0.00	0.00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5,564.25	0.00	5,564.25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22.55	0.00	22.55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2.55	0.00	22.55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641.25	330.41	310.85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152.41	152.41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310.85	0.00	310.85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78.00	178.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随州市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73.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307.40	6,307.4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73.93	本年支出合计	59	6,307.40	6,307.4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33.4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33.4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307.40	总计	64	6,307.40	6,307.4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随州市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合计		1	2	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07.40	309.91	5,997.5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99.86	0.00	99.86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9.86	0.00	99.86
20808	抚恤	5,564.25	0.00	5,564.25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5,564.25	0.00	5,564.25
20809	退役安置	22.55	0.00	22.55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2.55	0.00	22.55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620.75	309.91	310.85
2082801	行政运行	138.72	138.72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310.85	0.00	310.85
2082850	事业运行	171.18	171.1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8.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3
30101	基本工资	68.40	30201	办公费	4.69
30102	津贴补贴	47.18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8.1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4.42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98	30206	电费	0.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14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6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9	30211	差旅费	0.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1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0	30215	会议费	0.13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1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7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1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99.47	公用经费合计		10.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随州市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随州市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7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随州市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预算数				决算数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53	0.00	0.00	0.00	0.00	0.53	0.40	0.00	0.00	0.00	0.00	0.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327.91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79.12 万元，下降 5.6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相较于 2021 年度预算项目减少，财政拨款预算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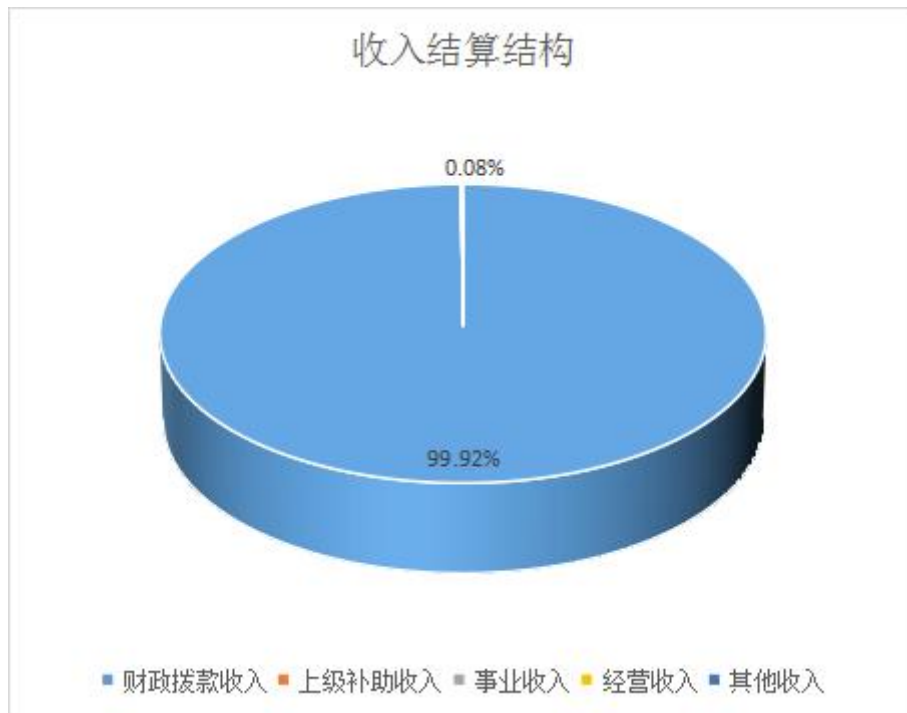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5978.5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234.91 万元，下降 3.7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973.93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9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4.66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8 %。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6327.91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33.25 万元，下降 2.15%。其中：基本支出 330.41 万元，占本年支出 5.22%；项目支出 5997.5 万元，占本年支出 94.7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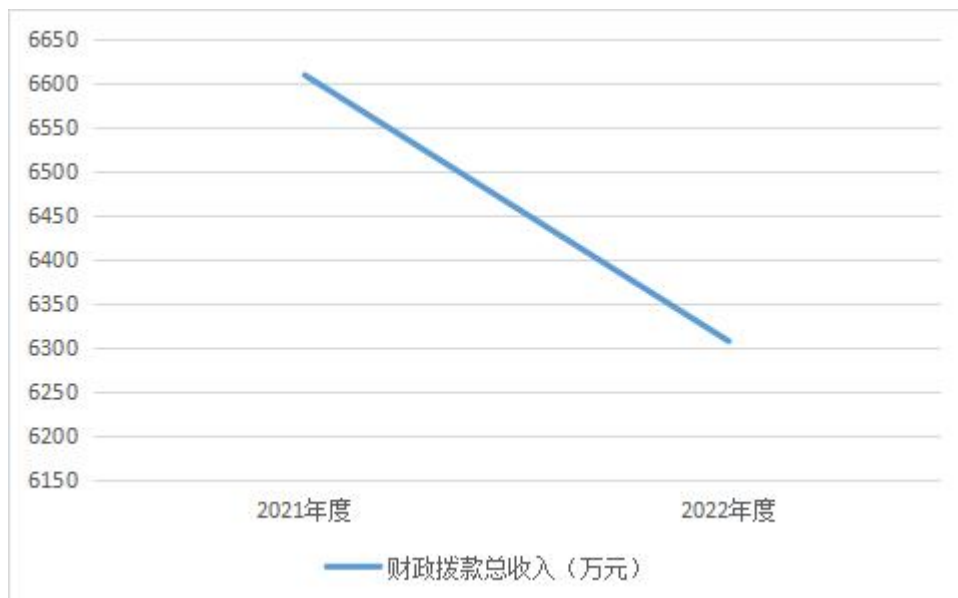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307.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01.64 万元，下降 4.56%。主要原因是财政收入减少，相应压缩开支，支出总计减少。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07.4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301.64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收入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两个年度均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增减变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两个年度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增减变化。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07.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68%。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01.64 万元，下降 4.56%。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相应压缩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07.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09.91 万元，占 4.91%。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5997.5 万元，占 95.09%。主要是用于退役安置、优抚、义务兵家庭优待、军转干部安置等工作项目资金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30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0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09.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9.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 599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9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9.9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99.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8.4 万元、津贴补贴 47.18 万元、奖金 28.16 万元、绩效工资 24.4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9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6.1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6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9 万元、住房公积金 63.32 万元、生活补助 0.5 万元。

公用经费 10.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69 万元、电费 0.85 万元、差旅费 0.53 万元、维修(护)费 0.1 万元、会议费 0.1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1 万元、工会经费 2 万元、福利费 1.7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13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47%。较上年减少 0.38 万元，下降 48.7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支出。决算数较上年无变化的主要原因：本单位两个年度均无因公出国支出。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决算

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无变化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47%，较上年减少 0.38 万元，下降 48.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无外宾接待工作。2022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无外宾来访。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4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乡村振兴驻村单位，省退役军人事务厅、随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主要是开展乡村振兴、退役军人管理事务等相关工作。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7 个，56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省直部门应当按照如下格式说明：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06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77 万元，降低 25.58%。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以及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 个，资金 5860.5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7.72%。从评价情况来看，依据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现行财务制度，按照财政部门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本部门列出了支出绩效评价的项目清单，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支出绩效三个方面，分别对每一个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通过自查，项目实施能够按照项目规划组织进行，较好地实现了预期绩

效目标，总体评价良好。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全面完成了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各项目标工作任务，争取落实完成了军转干部补助经费、退役军人困难帮扶经费、优抚医疗、优抚对象补助经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等一系列退役军人的特殊保障政策，取得了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军转干部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70 万元，执行数为 117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完成军转干部补助类资金的发放；二是贯彻落实国家关于退役军人的保障政策，维护社会稳定大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需要持续推进；二是项目资金年度使用分配不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开源节流；二是做好项目资金筹划。

退役军人困难帮扶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2 万元，执行数为 182.6 万元，完成预算 90.4%。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完成对困难退役军人的帮扶工作；二是贯彻落实国家关于退役军人的保障政策，维护社会稳定大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疫情封控，人员流动少，上交帮扶申请少；二是加强困难帮扶资金精准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及时督导退役军人服务站确保困难帮扶资金精准使用；二是加强帮扶力度。

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为 3567.29 万元，执行数为 3567.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完成 3938 名优抚对象补助经费发放工作；二是贯彻落实国家关于退役军人的保障政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合理规划资金支出，及时跟财政打资金报告；二是做好提标资金筹措。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采用财政预拨资金，我局据实发放的方式保证发放及时准确；二是做好服务对象银行账号及时更新，减少发放退回重新发放的现象。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26.07 万元，执行数为 826.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按照鄂退役军人发〔2021〕67 号文件要求以及应征入伍名单，科学分配发放金额；二是按要求向财政申请用款计划，从入伍之日算起，每六个月发放一次家庭优待金。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暂无突出问题，按照鄂退役军人发〔2021〕67 号文件要求以及应征入伍名单，科学分配发放金额，及时足额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采用财政预拨资金，我局据实发放的方式保证发放及时准确；二是由银行代发准确发放到服务对象银行账户。

优抚医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3 万元，执行数为 114.61 万元，完成预算 93.2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解决优抚对象看病难的问题；二是落实国家退役军人保障政策，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需要持续推进；二是项目资金年度使用分配不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开源节流；二是做好项目资金筹划。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例如：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管理，逐步完善绩效评

价体系，科学合理制定项目绩效考核指标，使财政资金产生更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例如：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将预算调整与预决算偏离度情况纳入预算绩效考评范围，尽快建立职责分明、具有制衡功能的预算执行监管体系，督促制订预算调整与预决算偏离度考核指标，纳入预算绩效考评范围。对在项目完成后的预算执行过程和完成结果实行全面的追踪问效，不断提高预决算执行的精准度。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项目支出：例如：退役士兵安置、义务兵优待、伤残抚恤类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年度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年度绩效目标

残疾军人和部分参试退役人员医疗补助

1.对残疾军人和享受抚恤补助的“三属”、在乡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参试退役人员给予医疗补助，保障其医疗水平优于其他城乡困难群众。

大学生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2.落实国家级贫困县义务兵和大学生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补助政策，吸引高素质兵员入伍，确保完成征兵任务。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经费

3.落实抚恤补助政策，提高优抚对象保障水平；

4.完成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发放工作，确保对象及时足额领取生活补助。

退役士兵安置补助经费

5.增强自主就业（自谋职业）退役士兵爱军习武光荣感、使命感、责任感，提高军队和国防现代化建设能力；

6.落实军转干部退休费及医保兜底、生活补助等资金，确保稳定。

（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资金按文件要求及时请示及按要求拨付到我局。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重大项目资金有，抚对象补助经费全年预算数 3567.29 万元，全年执行数 3567.29 万元，优抚对象抚恤金发放人数年度指标 3938 人，全年完成值 3938 人；义务兵家庭优待补助资金 826.07 万元，已按规定使用 826.07 万元，保障义务兵家庭数 284 户；退休增资发放人数 337 人次、医保兜底发放人数 332 人次、军转干部特困救助 30 人次、企业军转干部再就业补贴发放人数 12 人次、困难帮扶 739 人次，其他项目资金也按单位内部管理规章制度及上级文件执行。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在财政监管下，全年资金均通过政府汇报及时签批，合理运行，管理规范。

4、预算执行完成情况及偏离原因：2022 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77.88%，执行率偏低的原因是以下几点：（1）上级补助资金实际来文比 2022 年预算数少 285 万元。（2）转拨困难救助资金 163 万元到各街道及乡镇；（3）零散纪念设施建设经费 146 万元到何店、洛阳资金执行数据不显示在本单位；（4）2022 年转业士官提前安置，节约了大笔“待安置期生活费、养老、医疗保险资金”；（5）往年优抚每年 8 月调标，2022 年省级调整标准文件推迟到 2022 年 12 月，延迟了资金测算及拨付时间，故导致预算执行数据偏低。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退休增资发放人数 337 人次、企业军转干部再就业补贴发放人数 12 人次、困难帮扶 739 人次；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144 名一次性经济补助；保障义务兵家庭数 284 户；优抚对象抚恤金发放人数年度指标 3938 人，全年完成值 3938 人，完成率 100%。

（2）质量指标。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自主就业（灵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政策落实率 100%；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3）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优抚对象对生活补助和医疗补助政策满意率 $\geq 80\%$ ；安置对象满意度 100%；军队离退休干部职工满意度 $\geq 95\%$ 。

二、2022 年度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

等)。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资金按文件要求及时请示及按要求拨付到我局。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重大项目资金有，抚对象补助经费全年预算数 3567.29 万元，全年执行数 3567.29 万元，优抚对象抚恤金发放人数年度指标 3938 人，全年完成值 3938 人；义务兵家庭优待补助资金 826.07 万元，已按规定使用 826.07 万元，保障义务兵家庭数 284 户；退休增资发放人数 337 人次、医保兜底发放人数 332 人次、军转干部特困救助 30 人次、企业军转干部再就业补贴发放人数 12 人次、困难帮扶 739 人次，其他项目资金也按单位内部管理规章制度及上级文件执行。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在财政监管下，全年资金均通过政府汇报及时签批，合理运行，管理规范。

4、预算执行完成情况及偏离原因：2022 年度预算执行为 77.88%，执行率偏低的原因是以下几点：（1）上级补助资金实际来文比 2022 年预算数少 285 万元。（2）转拨困难救助资金 163 万元到各街道及乡镇；（3）零散纪念设施建设经费 146 万元到何店、洛阳资金执行数据不显示在本单位；（4）2022 年转业士官提前安置，节约了大笔“待安置期生活费、养老、医疗保险资金”；（5）往年优抚每年 8 月调标，2022 年省级调整标准文件推迟到 2022 年 12 月，延迟了资金测算及拨付时间，故导致预算执行数据偏低。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

因等）。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退休增资发放人数 337 人次、企业军转干部再就业补贴发放人数 12 人次、困难帮扶 739 人次；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144 名一次性经济补助；保障义务兵家庭数 284 户；优抚对象抚恤金发放人数年度指标 3938 人，全年完成值 3938 人，完成率 100%。

（2）质量指标。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自主就业（灵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政策落实率 100%；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3）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优抚对象对生活补助和医疗补助政策满意率 $\geq 80\%$ ；安置对象满意度 100%；军队离退休干部职工满意度 $\geq 95\%$ 。

（4）上年度部门整体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基于上年度部门绩效自评结果的运用，本年度我们提高了资金在拨付及时性的提高和救助资金使用面的扩大，为更多的退役军人排忧解难，提高了群众满意度，并且积极落实一卡通政策，按户籍地归属分银行发放优待资金。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技能培训提升退役士兵的技能水平，促进就业创业，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保障退役士兵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有力保障了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不低于当地的平均生活水平，增强了军人荣誉感和

军事职业吸引力,对于巩固国防,密切军政军民关系,促进经济发展和保持社会稳定作出了突出贡献。

(2)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保障退役军人安置工作健康运行,退役军人就业生活方面得到有效保障,保障优抚对象生活方面得到有效保障,此外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工作是关系社会和谐建设的重要内容,在支援军队和国防建设中考量着一个地区从社会福利保障到法制建设到道德建设等方方面面的指标。通过该项政策的实施,充分显示了党委政府以人为本、为民服务的执政理念,着力提升了优抚对象优待问题,现在优抚对象的优待已经得到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和大力支持。

三、2022 年度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3. 3. 25					总分：
单位名称	随州市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基本支出总额	330. 41		项目支出总额	5997. 5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8124. 84	6327. 91	77. 88%	1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目标1(XX分)：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发放人数	3938人次	3938人次	9
		保障义务兵家庭数	284家	284家	9
		自主就业（灵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144人次	144人次	8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人数	337人次	337人次	8
	质量指标	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100%	8
		自主就业（灵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政策落实率	100%	100%	8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100%	8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对生活补助和医疗补助政策满意率	≥80%	≥80%	5
		安置对象满意度	100%	100%	8
		军队离退休干部职工满意度	≥95%	≥95%	8
约束性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合规性	不设权重，酌情扣分，如出现审计等部门重点披露的问题，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评价总得分不得超过70分。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上级补助资金实际来文比2022年预算数少285万元。2、转拨困难救助资金163万元到各街道及乡镇；3、零散纪念设施建设经费146万元到何店、洛阳资金执行数据不显示在本单位；4、2022年转业士官提前安置，节约了大笔“待安置期生活费、养老、医疗保险资金”；5、往年优抚每年8月调标，2022年省级调整标准文件推迟到2022年12月，延迟了资金测算及拨付时间，故导致预算执行数据偏低。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及时跟进上级来文，提高资金拨付效率；2、提高对转拨资金核查及监控、定期查看资金台账；3、根据本年度资金使用效率、预计下年度资金体量，以实际需求向政府请示汇报资金用途及金额。				

四、2022 年度五个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军转干部补助经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 (省直专项) 名称			军转干部补助经费					
省直部门			湖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转移支付 (省直专项) 资金 (万元) (2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A)	全年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170	1170	1170	100%	20
			其中: 省级补助	220	220	220	100%	15
			市县资金	950	950	950	100%	5
			其他资金					
绩效 指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享受困难补助人数			337人	337人	
		质量 指标 (100%)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100%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100%	
	时效 指标 (100%)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100%		
		社会 效益 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问题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85%	100%	
总分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 应用方案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省级补助、市县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退役军人困难帮扶资金经费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 (省直专项) 名称			退役军人困难帮扶资金					
省直部门			湖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转移支付 (省直专项) 资金 (万元) (2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A)	全年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02	202	182.6	90%	18
			其中: 省级补助	202	202	182.6	90%	18
			市县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 指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困难帮扶执行准确率		100%	100%	20	
			帮扶数量 (人次)		739	100%	20	
		社会 效益 指标	困难帮扶对象满意率		≥90%	≥90%	18	
			困难帮扶政策知晓率		≥90%	≥90%	18	
	满意度指 标							
总分			94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析			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2年新冠病毒疫情封控原因, 人员流动小, 上交帮扶材料少。					
改进措施及结果 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及时督导退役军人服务站确保困难帮扶资金精准使用, 同时提醒加强帮扶力度。					

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3567.2904	3567.2904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349	3349		100%	
	地方资金	218.2904	218.2904		10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优抚对象社发要求科学分配每月发放金额				
	下达及时性	按月向财政申请用款计划拨付当月资金				
	拨付合规性	遵循“一卡通”要求直达个人				
	使用规范性	规范资金使用途径按要求发放				
	执行准确性	由银行代发准确发放到持卡人账户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级次严格落实绩效管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在所属期内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拨付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发放人数	3938	3938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100%	
			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100%	
.....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义务兵家庭优待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826.07325	826.07325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87	287	100%			
	地方资金	539.07325	539.07325	10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鄂退役军人发(2021)67号文件要求以及应征入伍名单,科学分配发放金额					
	下达及时性	按要求向财政申请用款计划,从入伍之日起,每六个月发放一次家庭优待金					
	拨付合规性	遵循“一卡通”要求直达个人					
	使用规范性	规范资金使用途径按要求发放					
	执行准确性	由银行代发准确发放到持卡人账户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级次严格落实绩效管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在所属期内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拨付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中央财政对地方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给予补助,确保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不低于最低水平,缩小地区间差异,保障年度征兵任务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义务兵家庭数	284	284		
		质量指标	经费下拨率	100%	100%		
			按要求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100%	100%		
		时效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下拨时间	收到资金文件一个月内	收到资金文件一个月内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征兵任务完成情况	100%	100%	
	各地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标准差异缩小			较上一年度明显缩小	较上一年度明显缩小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义务兵家庭对优待金发放工作的满意度	≥90%	100%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退役军人事务部					
地方主管部门		随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使用单位	曾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23	114.606192		93.1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23	114.606192		93.17%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按照资金使用用途拨付					
	下达及时性	及时拨付					
	拨付合规性	按照要求拨付直达个人账户					
	使用规范性	规范资金使用途径按要求发放					
	执行准确性	由银行代发准确发放到持卡人账户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级次严格落实绩效管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在所属期内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拨付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有效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		1708	1708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100%	
			优抚对象医疗救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85%	93%	
							